

股票代码： 600113

股票简称：浙江东日

公告编号：2026-035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以传真、邮件或现场送达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，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7 人，分别是董伯俞、苏晓磊、赵阿宝、涂飞云、车磊、朱欣、程仲鸣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董伯俞先生主持。

经审议，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会议认为，此次半年度报告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真实反映公司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对 2025 年度剩余可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的议案》；

本公司合并报表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,355,684.46 元（未经审计）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023,278,515.27 元（未经审计）。公司董事会依据利润分配政策以及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提出于 2026 年度中期对

2025 年度剩余可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的预案如下：

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0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 421,176,66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2,635,299.80 元。

本次分配金额占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总额的 1.23%；占合并报表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8.49%；占合并报表 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.77%。

本次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